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股票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（2016）041 号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星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星星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星星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申请购回股数	解除质押股数【注】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解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本次解质押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
星星集团	是	1,200万股	1,800万股	2015年10月26日	2016年5月19日	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2.73%	2.75%
合计		1,200万股	1,800万股				12.73%	2.75%

【注】解除质押股数：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总股本436,612,083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。星星集团本次申请购回原质押的1,200万股股份，实际解除质押股数为1,800万股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星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41,431,92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1.60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22,702,884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.7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8.74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股份解质押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21日